附件八 高雄市學前教育階段特殊教育需求學生申請鑑定安置實際居住聲明書

**高雄市學前教育階段特殊教育需求學生申請鑑定安置實際居住聲明書**

**【本聲明書僅限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簽具】**

【填寫說明：請監護人考量孩子的學習需求及相關權益，填寫相關資料與日期並簽名後，交給送件單位之人員。】

|  |  |
| --- | --- |
| **實際居住聲明書** | 敝子弟申請高雄市 110學年度學前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並確實居住於  鄉（市） 村 路  高雄市 段  鎮（區） 里 街  巷 弄 號之房屋，將由高雄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協助進行鑑定安置。  **此致**  **高雄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家長簽名：  與申請人關係（請擇一圈選）：□ 監護人 □法定代理人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